

財團法人臺灣省桃園市○○○出售○○會所

土地及建物計畫申報表

本法人所有座落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段○○地號土地及門牌號碼為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村(里)○○路○○號之建物，近年來因法人發展迅速，教徒聚會人數日增，原有會所過於狹小，已不敷使用，為利法人長遠發展，擬將上述房地出售，另覓座落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段○○地號一樓房地作為傳教場所，僅計畫申報如下：

計畫名稱	出售○○舊會所新購○○新會所
依據	○年○月○日董事會議紀錄第○案之議決
計畫所使用土地及面積	<p>出售： 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段○○地號房地<門牌號碼為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村(里)○○路○○號> 土地面積：○○○○平方公尺 房屋面積：○○○○平方公尺</p> <p>新購： 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段○○地號一樓房地 土地座落：○○縣(市)○○鄉(鎮、市、區)○○段○○地號 土地面積：○○○○平方公尺 房屋面積：○○○○平方公尺</p>
計畫實施方法	<p>(1) 出售上述○○所得款○○元。 (2) 新購上述○○會址○○元。 (3) 新建上述○○(建築)費共○○元除由上述出售所得支應外，不足之數○○○籌足之。 (4) 上述財產完成移轉登記後，辦理法人財產異動登記。</p>
計畫使用說明	新購(建)上述○○作本法人○○使用。

負責人：○○○簽章 造報日期：○年○月○日